

宁夏大学

工程与地理学部文件

宁大工程与地理学部发〔2023〕1号

关于进行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

按照学校教学工作安排，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于5月4—12日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检查方式

本次期中教学检查采取各院系自查方式进行。

二、检查领导小组

（一）工程与地理学部领导小组

组 长：刘小鹏

副组长：李王成、马冬梅、李应海

（二）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

组 长：毛明杰

副组长：徐利岗、李王成

成 员：尹 娟、刘海峰、杨明成、张学科、王炳亮、

张尚荣、马熙伦、冯东溥、包超、邹业斌

(三) 建筑学院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

组长：崔明堂

副组长：文琦

成员：燕宁娜、马冬梅、徐浩

(四) 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期中教学检查领导小组

组长：陈军胜、刘小鹏

副组长：李应海

成员：杨美玲、卜晓燕、余璐、高礼、邓宇、
郑芳、刘邓超

三、各院系自查

(一) 各院系组织各班学生代表、教学督导和分管院领导召开期中教学座谈会。

(二) 各院系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分享”教学研讨会。结合学院召开“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分享”教学研讨会的通知，督促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三) 各院系对基层教学组织的活动档案和材料进行检查。

(四) 各院系推选1-2门课程为公开课，组织全系教师观摩听课。

检查结束后，由学院汇总后形成期中教学检查综合书面总结，于5月16日前报送到学部本科生培养办公室。

四、学院集中检查

（一）检查听课情况。检查学院领导深入课堂听课、院级教学督导、教师同行观摩听课情况。

（二）检查实验教学情况。检查实验中心实验教学安排、实验教学大纲、实验组织、实验课开出及分组实施，实验报告的批改，实验课堂学生出勤情况等实验教学情况。

（三）检查试卷资料。检查上学期考试、阅卷、登分及考试资料存档情况；检查本学期组织的补考试卷资料存档情况。

（四）检查实习情况。对本学期实习情况及实践教学环节课程进行检查。

（五）检查论文。检查 2023 届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组织工作、选题、查重及答辩安排情况。

（六）组织观摩课。分学院组织开展观摩课。

（七）邀请机械工程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在本学部开展基层教学组织主题分享活动。

附件：工程与地理学部公开课、观摩课一览表

宁夏大学工程与地理学部

2023 年 5 月 10 日

综合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3 年 5 月 10 日印发

（共印 4 份）